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发出。会议发出表决票 9 份，收到表决票 9 份。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华菱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

为支持公司经营发展，控股股东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向公司控股子公司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分别提供借款 30 亿元、35 亿元和 35 亿元，合计 100 亿元。上述子公司所获借款资金将全部用于偿还负债。

本次借款期限原则为 36 个月，自华菱集团支付借款之日起算，同时借款可分别根据子公司资金需求分批支付；借款利率为 3.5%/年。本次交易将有助于公司降低财务成本、调整债务结构，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流动性保障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曹慧泉先生、易佐先生、颜建新先生、阳向宏先生均已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控股股东华菱集团向公司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17-78）》。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4 票通过了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31 日